

# 神州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

## 碳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

规则编号： SCS-CMS-2024

编写人员： 技质部

版本号： A 版

审核人员： 韩璐璐

修订号： 1.0

批准人员： 韩璐璐

2024-5-6 发布

2024-5-6 实施

## 碳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

### 1 适用范围

本认证规则用于规范神州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：SCS)开展碳减排/清除类、碳披露类碳管理体系认证活动。制定本规则旨在结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(技术规范)对申请组织服务实施过程做出具体规定,明确 SCS 对认证审核过程的管理责任,保证认证审核活动的规范有效。

碳管理体系认证遵循排放单位自愿原则。

### 2 基本要求

- 2.1 获得国家认监委批准或备案、取得从事碳管理体系认证的资质或能力。
- 2.2 建立可满足 GB/T 27021.1《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》的内部管理体系,以使从事的碳管理体系认证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的规定。
- 2.3 建立内部制约、监督和责任机制,实现受理、培训(包括相关增值服务)、审核和作出认证决定等环节的相互分开。

### 3 认证依据

碳管理体系认证以 CCAA 团体标准 T/CCAA39-2022《碳管理体系 要求》为认证依据。如有适用的特定行业碳管理体系认证要求时,应同时作为认证依据。

### 4 对认证人员的要求

#### 4.1 认证管理人员

- 4.1.1 包括机构主要业务主管负责人、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、认证申请评审人员、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、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、认证人员能力的评价人员等;
- 4.1.2 认证人员应当符合《SCS-I-03M 认证管理人员、管理职能人员专业相关资格及能力评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。
- 4.1.3 认证人员需经过系统的 T/CCAA39-2022《碳管理体系 要求》的学习和本机构本认证实施规则的培训和学习,通过考核,具备能力,从事相应的工作岗位。

#### 4.2 认证审核人员

- 4.2.1 审核人员应具有 CCAA 注册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。
- 4.2.2 审核人员应当经过 T/CCAA39-2022《碳管理体系 要求》、碳核查相关知识和本机构本认证实施规则的培训,综合评价考核,取得SCS任命的碳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员资格。

如需更多内容，请联系我们。

电话：022-84220001

邮箱：[shenzhourenzheng@163.com](mailto:shenzhourenzheng@163.com)

联系人：周老师